

酒驾串供做假证 爷仨一起被拘留



本报1月11日讯(记者 张帅) 儿子酒驾被查,父亲“救子”心切,为使儿子躲避处罚,竟拉上侄子“顶包”,最终被民警识破。日前,长清警方查处一起提供虚假证言案,涉案的三人被依法行政拘留。

2017年12月23日下午5时许,长清交警大队城区中队民警在辖区龙泉街西段设点执勤,其间查获鲁A38×××轿车驾驶人涉嫌酒驾。经现场检测,驾驶人刘某斌体内酒精含量为58mg/100ml,达到酒驾标

准,民警依法对其开具了罚单。

12月25日上午,当事人刘某斌、其父刘某华和堂哥刘某山三人来到城区中队,表示对酒驾处罚结果存在异议。“当晚开车的不是刘某斌,而是刘某山。”刘某华对办案民警说。

为查清案情,办案民警随后兵分两路,一边调取周边卡口监控录像,分析研判轿车的行驶轨迹,一边走访附近商铺,寻找有效线索。城区中队同时将涉及本案的录音录像证据材料移交给辖区东关派出所,一起对案件调查取证。在此期间,办案民警多次告知刘某山等三人有如实陈述事实的义务,如提供虚假证言需承担法律责任。对此,

刘某山等三人始终坚称当晚的驾驶人是刘某山。

由于轿车的行驶路线恰巧处于卡口监控盲区,给调查取证带来困难,民警通过拉网式走访排查,在沿街一家商铺的监控录像中发现了该车踪影,经人脸、衣着识别比对,锁定当晚的轿车驾驶人正是刘某斌。在证据面前,其父刘某山如实供述了事发当晚他将刘某斌、刘某山约至家中,密谋为刘某斌酒驾提供虚假证言、躲避处罚的违法事实。

1月4日,经长清公安分局批准,东关派出所依法作出对刘某华行政拘留6日,刘某斌、刘某山分别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

长清交警近期查获两起醉驾

为保证岁末年初辖区交通秩序稳定,预防和减少重大交通事故,长清交警大队近期加大违法行为查处力度,其中查获两起醉酒驾驶,违法当事人被立案侦查。

2017年12月11日18时许,于某平(男,49岁,济南市平阴县人)骑无牌摩托车沿凤凰路行驶至清河街路口时,与鲁AKK×××轿车发生碰撞,事故造

成于某平受伤,两车不同程度损坏。接警后,城区中队民警随即赶赴现场,经检测,于某平血液中酒精含量为259mg/100ml,已达到醉酒标准,涉嫌危险驾驶罪。近日,经长清公安分局批准,城区中队依法对涉嫌危险驾驶罪的于某平立案侦查。

2017年12月23日晚8时30分许,于某冰(男,30岁,山东肥城人)驾驶鲁AN7×××轿车行驶

至五峰路北段时,与停放在路边的鲁AB3×××厢式货车追尾,事故造成两车不同程度损坏。在初步了解情况后,城区中队民警将事故当事人带至附近医院接受血检。经检验,于某冰血液中酒精含量为314mg/100ml,已达到醉酒标准,涉嫌危险驾驶罪。1月5日,经长清公安分局批准,城区中队依法对涉嫌危险驾驶罪的于某冰立案侦查。本报记者 张帅



恶劣天气 保畅通

为做好雨雪天气下辖区道路交通秩序管控,长清交警大队近期启动恶劣天气预案,民警与交通管理员提前到岗到位,定点执勤与流动巡逻相结合,强化交通秩序定点疏导,加大事故易发路段巡逻力度,及时排查消除道路安全隐患,全力保障恶劣天气下辖区交通安全畅通。 本报通讯员 郭嵩 刘海英 张胜堂 摄

长清区检察院举行转隶人员座谈会



本报1月11日讯(通讯员 王运伟) 1月8日下午,长清区检察院举行反贪污贿赂局、反渎职侵权局、职务犯罪预防科三部门转隶人员座谈会。区院党组成员、全体干警参与了座谈。

座谈会上,区院党组成员与转隶人员一起回顾了多年来和谐相处、并肩战斗的难忘岁月,倾诉了同甘共苦、同舟共济下的深厚情谊。转隶人员从自身办案经历、成长过程、工作心得等方面谈了切身感受,表



座谈会现场。

达了难舍难分的检察情怀,同时表示,将在新岗位上继续保持扎实作风,努力工作。座谈结

束后,区院党组成员、全体干警在一楼大厅举行签名仪式并合影留念。



110守护 美好生活



1月10日是全国“110宣传日”,长清区公安分局组织巡警、交警、派出所的40多名民警在清悦园广场开展了宣传活动。活动以“110守护新时代美好生活”为主题,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单页、提供法律咨询等形式,宣传长清分局在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群众利益方面取得的成绩,同时就报警常识、户籍办理、防盗防骗及交通安全等内容与市民互动交流。 本报通讯员 费聿凡 摄

护航“三区三圈”专题报道(八十一)

突出“四重点” 夯实校园安全

为进一步提高校园安防水平,长清公安分局近期结合辖区治安情况,针对当前社会关心、舆论关注的重点焦点问题,突出检查、防护、整治、宣传四个重点,不断夯实校园安全防范根基,维护辖区学校教育教学环境。

安全护学 校园安全无小事

长清分局针对校园安全防范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狠抓校园警务室、护学岗建设,堵塞安全漏洞。

完善校园警务室,狠抓校园安全管理秩序,对于涉及校园安全的事件,做到优先处置、快速侦破,确保校园绝对安全;完善校园护学岗,强化校园周边道路交通秩序管控,集中警力,科学安排勤务,改善校园周边交通环境;完善监督检查机制,加强校园保安队伍建设,积极搭建保安人力资源信息平台,进一步做好信息员培训,培养一支政治过硬、业务精通、能起作用的保安信息员队伍。

综合整治 净化校园周边环境

长清分局会同辖区教育、文化、工商等部门,组织专门力量,对学校周边行业场所进行重点整治,及时发现、整改各类安全隐患。加强安全隐患排查,坚持以校园安保为指引,以校园各类安全隐患为重点,抽调骨干民警组成行动小组,

定期集中排查辖区各中小学校、幼儿园、辅导班、学生托管机构,强化内部人防、物防、技防建设,对发现的问题逐项建档造册,明确责任;强化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严格依照《娱乐场所管理条例》规定,会同有关部门加大对学校周边网吧、游戏室等娱乐场所的清理整顿力度,坚决铲除“黄、赌、毒”等不法现象。

安全宣传 增强校园防护能力

积极营造安全教育宣传氛围。各学校将安全海报张贴在橱窗、教室、活动室等显眼区域,将漫画宣传手册发放到学生手中,保证人手一本。开展安全教育知识竞赛,长清分局联合辖区学校、社区活动中心,开展中小学生安全知识竞赛,寓教于乐,让学生通过比赛加深理解安全知识,增强自我保护能力;开展应急处置演练活动,长清分局督促、指导、协助学校细化内部应急处置预案,组织学校开展以防震、防火、防灾、防暴恐等为主的应急演练,提高师生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增强他们的安全意识和防护能力。

(长清公安分局供稿)

长清查处一起破坏选举秩序案

本报1月11日讯 1月5日,长清公安分局查处一起破坏选举秩序案,违法行为人董某勇(男,51岁,长清文昌街道人)被依法处以200元的罚款。

经查明,在长清区文昌街道某村“两委”换届选举期间,为获取村民支持,董某勇分4

次在同一饭店宴请村民拉拢选票,破坏正常的选举秩序。依照相关规定,公安机关对董某勇作出上述处罚。

据悉,针对拉票贿选、干扰、操纵、破坏选举秩序等违法犯罪行为,长清警方将严厉打击,发现一起、查处一起。

挂失 济南市长清区天健家庭农场,税号37012319641004053301
丢失一张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代码3700163320号码18572651,声明作废。